

数理学院实验室管理守则

实验室是教学及科研工作的重要场所，为保证教学和科研工作的正常进行，特制定本守则。凡进入本实验室的人员必须严格执行。

1、外来人员参观，应征得学院同意后方可进入本实验室，无关人员不得随意进入。

2、非本院学生或教师来本实验室做实验，应到学院联系，同意后方可进行实验。

3、实验室成员应自觉遵守各项规章制度，做好本职工作，保持室内外环境整洁。

4、实验室成员应做好仪器设备的维护与保养工作，保证实验仪器的完好率。

5、实验仪器设备的借用，按《实验仪器设备及耗材的管理规定》执行。

6、加强安全保卫工作，每天下班前应关好门窗及水电等。

7、实验室成员调离或脱产学习时，应及时清点仪器设备，并做好移交手续。

上海师范大学数理学院

2018年10月修订